

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 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日，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王家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7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23%。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王家琪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）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64,450 股（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56%）。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王家琪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57,800	0.0223%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 257,8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上述减持主体自取得公司股份以来未有减持股份的情况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王家琪	不超过：64,450股	不超过：0.0056%	竞价交易减持， 不超过：64,450股	2022/1/18 ~ 2022/7/18	按市场价格	二级市场增持	个人资金需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董事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减持主体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做出的自主决定，其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，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宏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25日